代码:002937 宁波兴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2937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行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会议、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对中小投资者实行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者 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4、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1、会议召集人:宁波兴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1、云以口来八:丁极水响电丁科及成切有限公司重事云 2、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 2020 年 4 月 17 日 13:00 (2)网络投票时间: 2020 年 4 月 17 日

①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4月17

日上午 9:30-11:30, 下午 13:00-15:00 ②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4月17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慈溪市长河镇芦庵公路 1511 号兴瑞科技 2 号楼

4 楼会议室

表示以至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忠良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股东出席会议情况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0 人,代表股份 202,011,564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

份的 68.6181%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9人,代表股份202,007,664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 人,代表股份 3,9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013%。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3 人,代表股份 10,913,58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 的 3.7071%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2 人,代表股份 10,909,68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 的 3.7057%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 人,代表股份 3,9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013 %。 (二)董监高、律师列席会议情况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公 司聘请的律师到会见证。

7周10年7月3日公元品。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会议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对下列议案进行了表决: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音 202 007 664 股 占出席全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 9981 %·反对 0 股 占 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弃权 3,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9%。

, 日山海岛於川市版水河市版 (1805)

该议案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同意,以普通决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分别向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作了述职报告。 2、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 202,007,66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3,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9%。 中小股东岛表决情况。 同意 10,909,68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43%;反对 0 股,占

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弃权 3,900 股(其中, 因未找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57%。

该议案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同意,以普通决议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02,007,66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1%;反对 0股,占 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弃权 3,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9%。

成人自由局卖政所有放水剂特政协的 0.0019%。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909,68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43%;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3,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57%。 该议案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同意,以普通决议通过。 4、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自当业特权。

同意 202,007,66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3,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909,68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43%;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3,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357%。 该议案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同意,以普通决议通过。 5、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 202,007,66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1 %;反对 0 股,占

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春权 3.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春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909,68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43%;反对 0 股,占

同意 10,509,680 版, 白田席芸以中小版东所有板饭的 99,9643%; 反对 0 版, 白田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弃权 3,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田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57%。该议案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同意,以普通决议通过。6,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总农伏肯尔: 同意 202,007,66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1 %;反对 0 股,占 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弃权 3,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9% 一个小政术总表代情见: 同意 10,909,68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43%;反对 0 股,占 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弃权 3,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57%。 该议案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同意,以普通决议通过。

7、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代目切: 同意 202,007,6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1%;反对 0股,占 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3,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909,68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43%;反对 0 股,占

1, 古田席会以平小板东所持股份的 0.0357%。 该议案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同意,以普通决议通过。 8、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 2020 年度银行授信及担保事项的议案》

同意 10,909,68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43%;反对 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3,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5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909,68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43%;反对 0 股,占 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弃权 3,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田烯云以中小阪东所有板矿的 0.0000%;并收 3,900 版(共中, 因本校宗勳以并收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57%。 关联股东宁波哲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和之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和之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瑞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和之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避表决。

该议案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同意,以普通决议通过。 9、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 202,007,66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1%;反对 0 股,占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909,68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43%;反对 0 股,占 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弃权 3,900 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57%。 该议案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同意,以普通决议通过。 10、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

同意 202,007,66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3,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909,68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43%;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3,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57%。 该议案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同意,以普通决议通过。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地点和内容暨增 资子公司东莞中兴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02,007,66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1%;反对 0 股,占

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弃权 3,900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909,68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43%;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3,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57%。 该议案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同意,以普通决议通过。

12、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同意 202,007,66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1%;反对 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3,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909,68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43%;反对 0 股,占

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弃权 3,900 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57%。 1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0 年度关联交易

同意 10,909,68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43%;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3,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5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909,68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43%;反对 0 股,占 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弃权 3,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57%。

发,行血肠毒,这个小成系所,行成双面的0.0357%。 关联股东宁波哲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和之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和之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瑞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 和之琪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和之兴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和之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该议案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同意,以普通决议通过。 1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 < 公司章程 > 的议案》

同意 202,007,66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1%;反对 0 股,占 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弃权 3.900 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909,68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43%;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3,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357%。 该议案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以特别决议通过。 15、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 < 董事会议事规则 > 的议案》

同意 202,007,66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1%;反对 0股,占 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弃权3,900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909,68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43%;反对 0 股,占

该议案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同意,以普通决议通过。

16、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 < 对外投资管理办法 > 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司意 202,007,66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1%;反对 0 股,占 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弃权 3,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909,68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43%;反对 0股,占 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弃权 3,900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2、出具法律意见的律师姓名;阳靖吴志林 3、结论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 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宁波兴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宁波兴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

> 宁波兴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002928 债券代码:128077

证券简称:华夏航空 债券简称 华夏转债 公告编号:2020-013

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华夏转债"开始转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证券代码:002928 证券简称:华夏航空

债券代码:128077 债券简称:华夏转债 转股价格:人民币 10.52 元/股

、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转股期起止日期:2020 年 4月 22 日至 2025 年 10月 16 日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 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210号)核准,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 简称"公司"或"华夏航空")于 2019年 10月 16日公开发行了 790万张可转换公司 债券, 每张面值 100 元, 发行总额 79,000 万元。发行方式采用向原股东优先配售, 原 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 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认购金额不足79,000万元的部分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深交所"深证上[2019]703 号"文同意,公司79,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19年11月7日起在深交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华夏转债",债券代码"128077"。

(三)可转债转股情况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 总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公司本次发行的"华夏转债"的转股期自可转债 发行结束之日(2019 年 10 月 22 日,即募集资金划至发行人账户之日)起满六个 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即 2020 年 4 月 22 日至 2025 年 10 月16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 项不另计息))。

、可转债转股的相关条款

(一)发行数量:790 万张 (二)发行规模:人民币 7.9 亿元

(三)票面金额:人民币 100 元/张 (四)票面利率:第一年 0.50%、第二年 0.80%、第三年 1.00%、第四年 1.50%、 第五年 2.00%、第六年 3.00%。

(五)可转债存续期间: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即 2019年10月16日至 2025年 10 月16日。

(六)转股期的起止日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19年10月22日,即募集 资金划至公司账户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即 2020 年 4 月 22 日至 2025 年 10 月 16 日止)

(七)初始转股价格:人民币 10.52元/股 三、可转债转股申报的有关事项

(一)转股由报程序

1、转股申报应按照深交所的有关规定,债券持有人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以报 盘方式进行。

2、持有人可以将自己账户内的"华夏转债"全部或部分申请转换为华夏航空股 票,具体转股操作建议可转债持有人在申报前咨询开户证券公司。 3、可转债转股申报单位为"1张",每张面额为100元,转换成股份的最小单位

为1股;同一交易日内多次申报转股的,将合并计算转股数量(转股数量=可转债 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 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并以去尾 法取一股的整数倍)。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为整数股。可转债持有人 申请转股时,所剩债券面额不足转换为1股股份的部分,公司将按照深交所等部门 的有关规定,在该种情况发生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债的票面

4、可转债买卖申报优先于转股申报,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债数额大 于其实际拥有的可转债数额的,按其实际拥有的数额进行转股,申请剩余部分予以

持有人可在转股期内(即 2020年4月22日至2025年10月16日)深交所交易 日的正常交易时间申报转股,但下述时间除外: 1、"华夏转债"停止交易前的停牌时间;

2、公司股票停牌期间; 3、按有关规定,公司申请停止转股的期间。

(三)可转债的冻结及注销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对转股申请确认有效后,将记减 (冻结并注销)可转债持有人的可转债余额,同时记增可转债持有人相应的股份数

额,完成变更登记。 (四)可转债转股新增股份的上市交易日和所享有的权益

当日买进的可转债当日可申报转股。可转债转股新增股份,可于转股申报后的 次一交易日上市流通。可转债转股新增股份享有与原股份同等的权益。

(五)转股过程中的有关税费 可转债转股过程中如发生有关税费,由纳税义务人自行负担。 (六)转换年度利息的归属

"华夏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债发行首日,即 2019 年 10 月 16 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 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 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 请转换成公司 A 股股票的可转债,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

四、可转债转股价格和修正情况

(一)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10.52 元 / 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 :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 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收盘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 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

其中,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 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交 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一)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送现

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 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人):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P1=(P0+A*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P1=(P0+A*k)/(1+n+k);

派送现金股利:P1= 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P1=(P0-D+A*k)/(1+n+k)。

其中:P1 为调整后转股价,P0 为调整前转股价,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A 为增

证券代码:002813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

发新股价或配股价,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 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并 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时期(加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 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 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 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 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 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三)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修正条件及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 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二十个交易日中至少 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90%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 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 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 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 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 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 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 盘价格计算。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 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等。从股权登 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由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

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五、可转债赎回条款及回售条款

(一)赎回条款

(1)到期赎回条款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以本次可转债票面面值的 115%(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

(2)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

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公司 A 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 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3,000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 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 (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 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

盘价格计算。 (二)回售条款

(1)有条件回售条款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 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70%时,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债

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 (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 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 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 情况,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债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 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债持有人 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应再行使回 售权,可转债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2)附加回售条款 若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 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被视作改变募集资 金用途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债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 的权利。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 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 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本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应再行使附加回

售权。 上述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回售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 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

益,在股利发放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债转股形

六、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公司 A 股股票享有与原 A 股股票同等的权

(算头不算屋)。

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股利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投资者如需要了解"华夏转债"的其他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于 2019 年 10 14 日刊载于《证券时报》的《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摘要》及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华夏航空股

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 咨询部门: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子邮箱:dongmiban@chinaexpressair.com

益 6,116 万元。具体基于以下情况判定:

结快报的准确性.

特此公告。

电话:023-67153222-8903

传真:023-67153222-8903

特此公告。

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0日

正券代码:002765 证券简称:蓝黛传动 公告编号:2020-02 重庆蓝黛动力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编号:2020-027 证券代码:002765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庆蓝堂动力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或"蓝堂 传动")拟向深圳市台冠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冠科技"或"标的公司")共33 名交易对方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台冠科技89.6765%的股权,并向不超 过 10 名 (含 10 名) 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40,000 万元 (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或"本次重组")。2018年12月22日和2019年01月11日公 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等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2019年04月3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于2019年04月

在本次交易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后,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 司股东大会的授权,积极组织实施本次重组的各项工作。公司已分别于 2019 年 07 月 23 日、2019 年 08 月 24 日、2019 年 09 月 21 日、2019 年 10 月 21 日、2019 年 11 月 20 日、2019年12月20日、2020年01月20日、2020年2月20日、2020年03月2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登载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53 , 2019-057 , 2019-070 , 2019-078 , 2019-082 , 2019-096 , 2020-007 , 2020-014 , 2020-022)。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 息披露指引第3号一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规定,现将本次重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

通知书》(编号:21903018669),33 名交易对方已将其持有的台冠科技 89.6765%股权 讨户至蓝黛传动名下,本次交易所涉及的标的资产讨户手续已经办理完毕。本次交 易后,蓝黛传动持有台冠科技99.6765%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05月22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登载的《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

等股东发行60,230,197股公司股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实施完毕后,公司变更 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81,481,597.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481,481,597.00 元。 2、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股份登记及上市情况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登载的《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

根据公司与交易对方及台冠科技签署的《购买资产协议》之相关约定,确定本 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交割审计基准日为 2019 年 05 月 31 日。本次交易的过渡期确定 为 2018 年 08 月 31 日至 2019 年 05 月 31 日。公司聘请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 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标的资产过渡期间损益进行了专项审计,并于 2019 年 06 月 28 日出具了《深圳市台冠科技有限公司专项审计报告》(川华信专审(2019)359 号)。根据上述审计报告,标的资产在过渡期内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 润为53,955,731.04元。根据《购买资产协议》的相关约定,上述过渡期内标的公司实 现的收益归公司所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06 月 29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 体登载的《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标的 资产过渡期损益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8)。

会议、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 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方案的议案》,根据中 国证监会于 2020 年 02 月 14 日发布修订后的《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发行监管问答 - 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 为的监管要求(修订版)》,公司对本次重组的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方案中的发行对 象、发行价格、发行数量和锁定期安排进行了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02 月2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登载的《关于调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 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7)。

尚需完成以下后续事项:

1、公司尚需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并就向认购方发行 的股份办理新增股份登记和上市手续 2、公司尚需按照《购买资产协议》的具体约定向交易对方支付现金对价。

5、公司就本次重组的后续事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相

关信息披露义务。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发行监管工作支持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相 关安排的通知》(发行监管部函【2020】137号)文件精神,已核发的再融资批文有效 期暂缓计算。目前公司正积极推进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及本次重组 相关后续工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配套资金尚存在未能在暂缓时间内实施 或融资金额低于预期的风险,公司能否根据相关协议约定向交易对方支付现金对 价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相关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 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日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 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重庆蓝黛动力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04月19日

码:002813 证券简称:路畅科技 公告编号:20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修正公告

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公告所载 2019 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初步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

1、业绩预告期间:2019年度(1~12月) 2、前次业绩预告情况: ■亏损□扭亏为盈□同向上升□同向下降□其他 本报告期 (2019年1~12月)

亏损:18,000 万元至 27,000 万元 盈利:人民币 1,695.34 万元 3、修正后的预计业绩:

■亏损□扭亏为盈□同向上升□同向下降□其他					
目	本报告期 (2019 年 1~12 月)	上年同期			
属于上市公司股 的净利润	亏损:30,000 万元至 36,000 万元	盈利:人民币 1,695.34 万元			
二、业绩快报修正前后的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上年同期

修正后与上年 同期的增减变

上年同期

	修正前	修正后		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元)	762,017,073.29	770,225,996.92	756,978,189.55	1.75%
营业利润(元)	-270,411,973.29	-285,843,764.78	8,286,125.56	-3549.67%
利润总额(元)	-271,664,073.97	-286,465,292.94	9,348,352.77	-3164.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元)	-261,807,713.27	-341,841,297.82	16,953,434.63	-2116.3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18	-2.85	0.14	-2116.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9.71%	-70.24%	2.57%	-72.81%
	本报告	期末	本报告期初	修正后与本报 告期初的增减
	修正前	修正后		变动幅度(%)
总资产(元)	1,276,818,761.65	1,111,634,884.37	1,621,916,637.15	-31.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所有者权益(元)	395,845,587.31	316,077,036.56	661,191,372.56	-52.20%
股本(元)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3 30	2 63	5.51	-52 20%

注:上述数据以公司合并报表数据值列。 三、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修正情况说明 1、公司已于 2020 年 01 月 21 日、2020 年 2 月 28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

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2019年度业绩预告》(公告

编号:2020-004)和《2019年度业绩快报》(公告编号:2020-015),预计公司2019年 度营业总收入 762,017,073.29 元,同比上升 0.67%,营业利润 -270,411,973.29 元,同 比下降 3363,43%:利润总额 -271,664,073,97 元,同比下降 3006,01%;归属于上市公 司股东的净利润-261,807,713.27元,同比下降 1644.28%。

2、经公司修正后,预计公司 2019 年度营业总收入 770,225,996.92 元,同比上升

1.75%,营业利润 -285,843,764.78 元,同比下降 3549.67%;利润总额 -286

公告编号:2020-021

465,292.94 元,同比下降 3164.3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1,841,297.82 元,同比下降 2116.35%。 3、造成以上差异的主要原因: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 定:企业应当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 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公司现无法确定未来期间汽车电子 产业相关公司能产生相应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于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 延所得税资产,基于该原因和遵循谨慎性原则,公司冲回前期汽车电子产业相关公 司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在前次业绩快报中因财务人员未充分考虑该因素,导

(1)公司2019年年底合并范围内公司除路畅投资、南阳畅丰外均为汽车电子 相关企业,其业务高度相关,虽然公司目前进行了一定调整,例如大幅度减少人员, 但因 2019 年度亏损较大,业务及人员调整后仍然亏损,目前初步核算出的 2020 年 - 季度数据继续为亏损状态 (2)公司一般没有确定的长期订单,前装车厂一般也只有框架协议,协议不会

致相比前次业绩快报冲减已计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6,116 万元,影响 2019 年度损

对每年的产量进行强约束,如果没有新的大项目投产,预计 2020 年公司汽车电子相关销售收入相比 2019 年将继续下降,短期内公司没有明确的汽车电子业务扩展 计划,同时不断在减少汽车电子相关项目,短期内主要以汽车电子收缩调整减少亏 损,靠南阳畅丰的盈利弥补汽车电子项目的亏损。同时,因疫情在全球范围的持续 影响,全球汽车产业链密切相关,未来汽车行业具有不确定性,对 2021 年及之后的 年度,公司无法做出汽车电子相关业务大幅度扩张产生盈利的判断。 结合相关准则的规定:如果预计未来期间不能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或者 无法确定未来期间能否产生足够多的应纳税所得额,则不再确认新的递延所得税

应确认新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同时将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冲回处理。 四、其他说明 1、公司董事会对经修正后的业绩与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数据出现的差异向广 大投资者致以诚挚的歉意。公司将对造成差异的原因进行认真分析总结,并将严格 按照相关规定对本次会计处理的相关人员进行责任认定和处罚。公司也将以此为 鉴,进一步加强会计核算工作,提高业务水平和风险预警能力,确保业绩预计和业

资产并将期初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全部冲回处理。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就截止

2019年12月31日而言,无法确定未来期间能否产生足够多的应纳税所得额,故不

2、本次业绩快报修正公告的相关财务数据为经注册会计师初步审计后的数 据,并非最终数据,公司与注册会计师对本次修正不存在分歧。与公司2019年度报 告中披露的数据可能存在差异,具体财务数据将在2019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 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管人员)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日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的公告 金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公告书》。 3、标的资产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损益的归属情况

23 日核发的《关于核准重庆蓝黛动力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向深圳市中远智投控 股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818 号),核准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宜。具 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12 月 25 日、2019 年 01 月 12 日、2019 年 04 月 30 日 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登载的相关公告。 范性文件的规定、上述核准文件的要求,本次交易方案及相关协议的约定,以及公

、目前已经实施完成的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已实施完成了以下事项:

1、标的资产过户及验资 2019年05月20日,台冠科技收到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变更(备案) 金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完成过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3)。

2019年05月21日,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

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川华信验[2019]18号)《验资报告》。

经审验,截止2019年05月21日止,台冠科技股东深圳市中远智投控股有限公司等

已分别将持有的台冠科技股权过户给公司,公司向深圳市中远智投控股有限公司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于 2019 年 05 月 28 日出具的 《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向交易对方深圳市中远 智投控股有限公司等非公开发行的 60,230,197 股股份已完成登记。截止本公告披 露日,相关新增限售股股份已登记到账并正式列入公司的股东名册,该等股份已于 2019 年 06 月 1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06 月 05

4、本次重组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方案的调整情况 2020 年 02 月 25 日、2020 年 03 月 17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

、后续尚需实施完成的事项 根据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的要求,以及本次交易方案及相关协议的约定,公司

3、公司尚需向主管工商登记机关办理本次重组后续涉及的注册资本变更、《公 司章程》修订等事宜的变更登记或备案手续。 4、本次交易相关各方需继续履行本次重组涉及的相关协议、承诺等事项。

信息披露义务。